

证券代码：831099

证券简称：维泰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花旗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月1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喀纳斯湖北路西二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加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1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爱平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朱明、王玉涛因无法按时到场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黄河路支行申请办理1亿元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乌鲁木齐黄河路支行申请办理 1 亿元流动资金借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办理 1,9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办理 1,9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办理 1 亿元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办理 1 亿元流动资金借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办理 1 亿元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办理 1 亿元流动资金借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办理 6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办理 6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办理 2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办理 2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办理 4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办理 4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4 年 12 月，公司增资扩股时股东投入大规格容器苗培育基地及苗圃工程投资的种植地地上构筑物及相关配套设施和苗圃等资产，为适应公司业务实际和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提高公司业务承揽能力，现拟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增加业务：“造林、经济林、城镇绿化苗木的种植、采购、销售；花卉、草坪的采购、销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对《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进行修改，并增加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于 2019 年 2 月 1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7 日